联合国 A/C.2/61/5

大 会

Distr.: General
16 October 200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一届会议

第二委员会

议程项目 118

方案规划

2006 年 10 月 12 日大会主席给第二委员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 2006 年 10 月 11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给我的信。经社理事会主席在信中告知我，2006 年 10 月 11 日经社理事会第 44 次会议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。[1] 他还提请我注意该报告第 120 段和第 287 段所载关于大会工作的建议。

在该报告第 120 段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建议大会将 2008-2009 两年期拟议战略框架方案 7（经济和社会事务）次级方案 1 分配给第二委员会，由其在题为“方案规划”的议程项目下审查并采取行动。

不妨忆及，2006 年 9 月 3 日大会第 2 次全体会议已经将题为“方案规划”的议程项目 118 分配给所有主要委员会以及全会。

因此，我现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建议转交给你，供第二委员会在议程项目 118 下采取恰当行动。

哈亚·拉希德·阿勒哈利法（签字）

[1] 《大会正式记录，第六十一届会议，补编第 16 号》（A/61/16）。

06-57256 (C) 171006 171006